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债权转让抵偿欠款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23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 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发来的《关于对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控股股东债权转让抵偿欠款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767号)(以下 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控股股东中珠集团因自身债务问题已 无能力按原计划向公司偿还资金欠款,为减少公司资产损失,公司与中珠集团签署 《债权转让协议》,拟以中珠集团对深圳市盛洪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洪 瑞公司)的债权 5.34 亿元,用于抵偿中珠集团对公司的等额欠款。经对上述公告事 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

1.公告显示,本次抵债所涉债权为中珠集团于2018年5月转让"夏湾批发市场 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标的项目)的实施主体中珠商业70%股权形成的应收股 权转让余款。标的项目于2018年11月23日收到规划方案及供地方案的批复通知, 目前完成地下室土方开挖工程。根据前期公告,2019年5月,公司全资孙公司珠海 泽泓以 6.3 亿元对价收购了中珠商业 30%的股权,公司同月又向中珠商业支付 2亿 元股东借款,用于补缴标的项目地价款。如本次债权转让抵偿欠款事项实施完成,

公司对标的项目已累计投入 13.64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项目的原定投资总额、建设周期、开工时间,实际开工时间,截至目前的项目进展、后续进度安排、预计竣工验收时间及取得预售许可 的时间、后续还需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并说明目前进展是否落后于规划、落后原因、 项目是否存在推进风险;(2)公司在收购中珠商业30%股权、提供借款、参与标的项

目等一系列交易中,已实际签署但未披露的相关协议、具体约定,公司与相关方是 否存在潜在利益安排,是否损害公司利益:(3)结合公司主业规划,说明对标的项目 未来的持有或退出安排,相关投资是否存在收回风险;(4)结合上述问题,说明本次 债权转让抵偿欠款的交易是否具有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2.公告显示,2018年5月14日,中珠集团与鹏瑞城市更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鹏瑞公司)、中珠商业等相关方签订合同,转让中珠商业70%股权,并约 定鹏瑞公司应于中珠商业取得标的项目预售许可证或实际开始销售之目起 30 日 内,向中珠集团付清剩余的股权转让款。《补充协议》五约定,盛洪瑞公司有权选择 现金、物业抵款或部分现金加部分物业形式向中珠集团支付剩余款项,支付现金和 物业抵款的比例由盛洪瑞公司决定;选择以现金支付的,在项目取得二期工程预售 许可证后 60 日内支付,选择以项目物业抵款的,计价办法采用物业成本价投资回 报的方式计价,投资内部回报率年化不低于20%。《补充协议》八约定,剩余款项将 分两期支付给中珠集团,其中第二期款项金额暂定为2.8亿元,在标的项目一期工 程竣工验收备案满三年后60日内按约定方式支付;第一期款项为剩余款项扣除第 二期款项后的余额,在取得标的项目二期工程预售许可证后 60 日内按约定方式支

付(现金或本项目物业)。另外,公告显示,本次债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跟债务人就 相关支付条款进行磋商。

请公司:(1)分别披露鹏瑞公司、盛洪瑞公司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一 -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相关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则补充披露其控股股东的基本 情况及财务数据;(2)补充披露鹏瑞公司与盛洪瑞公司的关联关系,各自在标的项 目运营或建设中的地位,以及在后续债务偿付中的具体责任安排;(3)结合上述问 题, 说明鹏瑞公司与盛洪瑞公司是否具有后续履约能力, 或为保证履约能力做的相 关安排;(4)说明中珠商业70%股权转让对价的具体支付安排及历次变化,解释变 化原因、合理性,进一步明确 5.34 亿元标的债权的当前具体支付条件及时间;(5)结 合项目所在地块商业地产市场价格走势和可比交易,详细说明标的项目按照物业 成本加不低于20%年化投资回报率计价的依据与合理性,说明标的项目未完工的情 况下,物业抵款方式是否有损公司利益,导致公司未来收益的不确定性;(6)公司未 来跟债务人就支付条款进行磋商的主要方向。

3.公告显示,公司与中珠集团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如该笔债权到期后。 因中珠集团原因导致盛洪瑞公司未付款或未足额付款的,中珠集团应当立即无条 件向公司补足差额部分。如未能履行补足义务,每逾期一日,应当以逾期金额为基 数,按照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中珠医疗支付违约金。另外,公司对中珠集团的债权本 金计息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计息。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年6月22日欠付利息2701.05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中珠集团及相关方就剩余股权转让款是否还有其他约定

或者付款前提,以及可能导致盛洪瑞公司未付款或未足额付款的情形;(2)结合中 珠集团目前的资金实力,说明其是否具有连带还款能力;(3)公司与中珠集团是否已就2019年起停止计息达成协议,是否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相关利息金额的免 除是否作为本次债权转让交易的安排,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4.请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补充披露针对本次交易所做的具体工 作,包括是否对交易履行必要的尽职调查程序、是否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否充 分论证交易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并就是否勤勉尽责明确发表意见。请公司独立 董事结合上述问题,就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发表明确意

请你公司于 2020年6月24日披露函件,并于7月3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 部,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进行回复。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 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 资风险。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三木建设")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担保,担保期限1年。 2、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4,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以 名下坐落于福州市马尾保税区工业、仓储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名下坐落于长沙市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商业街西厢南栋 商业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1年。

1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以名下资产提供抵押

3、公司为福建三木滨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三木滨江",系公司 全资子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福建省分公司")开展的金融合作(合作金额 18,659.053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发作为共同债务人。同时,公司子公司福建沁园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有限公司、福建武夷

三·古典是他留于为他,从文中被马马·加度由于人以的正色节极为马、加度的人 在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以其名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 订合同为准。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金融机构	担保授信金额	担保期限		
1	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5000	一年		
2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4500	一年		
3	福建三木滨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债务人)	中国华融资产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 分公司	18659.053	三年		
		38159.053				

2020年6月3日和2020年6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 议和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 2020 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 49.111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 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9.515亿元,公 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9.596亿元,担保额度在同类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金额、种 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 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告 2020-51。

福建三木建发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140,150 万元,已使用 87,408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15,000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37,742 万元;子公司为公 可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54,500 万元,已使用 19,500 万元,公司为子公司福建二 滨江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48,000 万元,已使用 0 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18,659.053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29,340.947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4,500 万元后,公司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30,5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年3月31 日资产负债率	2020 年担保 计划额度	实际使用 担保金额	含本次公告已使 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 担保额度	
福建三木建发	85,72%	140,150	87,408	102,408	37,742	
三木集团	80.84%	54,500	19,500	24,000	30,500	
福建三木滨江	88.88%	48,000	0	18,659.053	29,340.94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9年8月17日;

1.成立口列:1979年 8月17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00 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

合楼 401(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王青锋; 5、经营范围:房地产中介、商品房代销、房地产市场信息和业务咨询;甲醇、醋酸乙烯酯、苯乙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 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煤炭的批发经营、燃料油 (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化肥、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 鱼粉及饲料、植物油、粮油制品的批发;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 36,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金属 及金属矿批发;其他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

6、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100%股权; 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71,137,653.92	2,126,705,106.73
负债总额	1,676,374,666.43	1,823,106,310.71
净资产	294,762,987.49	303,598,796.02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18,477,681.94	549,720,890.96
净利润	26,303,509.39	8,835,808.53
(二)福建三才	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788

H股代码:6178

1、成立日期: 1992年 10月 24日; 2、注册资本: 人民币 46,551.957 万元; 3、注册地点: 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 162号;

4、法定代表人, 卢心辉:

5、经营范围: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土地开发,房地产综合开发(凭资质等级证 书),房地产中介。建筑材料、电器机械、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石油制品(不含汽油、煤油、柴油);纺织品、服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 公司经营或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6、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取以上	十人	炯则为奴仍仁中世:儿儿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39,935,697.48	9,026,028,330.19
负债总额		6,827,120,716.51	7,296,214,299.70
净资产		1,712,814,980.97	1,729,814,030.49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76,854,690.92	1,163,060,816.48
净利润		81,282,862.58	17,000,035.20

(三)福建三木滨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年3月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 合楼 506(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陈礼任: 5、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有房产租赁,房产居间服务:

6.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于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654,208,360 641,014,368.1 债总额 581,251,746.3 569,727,191.0

72,956,614.5 71,287,177.0 -867,736.1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子公司以名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公告编号:临 2020-066

(二)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4,5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 以名下坐落于福州市马尾保税区工业、仓储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名下坐落于长沙市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商业街西厢南 栋商业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1年。

(三)公司为福建三木滨江与华融资产福建省分公司开展的金融合作(合作金额 18,659,053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发作为共同债务人。同时,公司子公司福建礼园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有限公司、福建武夷山三木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以其名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上述协议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

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 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 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 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 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 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0年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本次担保在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其中被担保方福建三木滨江 福建三木建发均为公司全资于公司,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本次公司为上述两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抵押 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0年6月2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3,500万元;母公 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178.868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80,300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302.66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比例为224.94%。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年6月19日、2020 年 6 月 22 日及 2020 年 6 月 2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2020 年 6 月 22 日及 2020 年 6 月 23 日连续 3 个 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告编号:2020-054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均不 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 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 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

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件;公司控股 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 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 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 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 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612 债券代码:113547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转股代码:191547

债券简称:索发转债 转股简称:索发转股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前次债券评级:AA: 主体评级:AA: 评级展望: 稳定

哲停相:

恢复相:

前次原芽肝效: AA; 主体肝效: AA; 并按极度望: 稳定 本次债券评级: AA; 主体评级: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亲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动") 对 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 对公司 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索发转债")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索发转债"前次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时间为·2018年11月29日

AA; 评级机构为: 中城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许级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中城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现状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0)), 维持"索发转债"信用等级为 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0)》详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

公告编号:2020-036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 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 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73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0-035)。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方对《问询函》所涉及事项进行 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尚需进一步核实和补充完善,且需要年 审会计师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上交所申请,公司将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 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7 月 1 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H股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当称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前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	易方达恒生国企(QDII-ETF)	
E代码	510900		
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校据		根据《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目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 年 7 月 2 日	
目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赎回日	2020 年 7 月 2 日	
	还有由的 医同类医回送用	2020年3月4日共產黨定率大日前六日日	

注: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 H 股 ETF,扩位证券简称为 H 股 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4日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7 月 1 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24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24日

		дпешим.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82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及原因说明		2020年7月1日		
	暂停转换转人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人、赎回、定期定额投 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灰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 2020年7月2日 2020年7月2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人下简称"本基金")仅开放日 蓝筹精选混合

常申购、赎回、转换转人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含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4日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7 月 1 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根据《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 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告依据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 2020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人、赎回、转换转出 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转换转人日	2020年7月2日	
你有妇子小女的口烟节匠	恢复赎回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 因说明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年7月2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 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2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 +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fi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许人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的原因说明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2020年7月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7月1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易方达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粗报 # 是方达 BSC 青年环境容别 里利 \$ \$ \$ \$ \$ \$ \$ \$ \$ \$ \$ \$ \$ \$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公告依据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及原因说明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人、赎回、转换转出、 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	恢复赎回日	2020年7月2日	
原因说明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人、赎回、转换转出、 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0年7月2日为港股通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易方达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及原因说明 及原因说明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 说明	2020年7月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申购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	恢复赎回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怕大业务的口期及 原因说明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7月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 说明	2020年7月2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3 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 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A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 码	118002	0056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 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根据相关公告,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0年3月19日起暂停所有基金份额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或C类人民币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500元,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率数中函(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				

们好确的金额不应超过 500 元,年日早广金金账广系订中则(含定明定领域交) 本基金 A 美美元份额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美元,本基金 A 类人民币份额、C 类人民币份额及 A 类美元份额恢复办理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 118002.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5676.A.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0593)。 (2)若境外主要市场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特此公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4 日